

二-4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福建省同安第一中学附属学校的家具采购，采购包1一批多功能厅、报告厅桌椅及小学课桌椅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标的名称	行业	制造商全称	从业人员(人)	营业收入(万元)	资产总额(万元)	企业类型
小报告厅							
1	发言台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2	主席台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3	条桌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4	会议椅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5	礼堂椅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7	活动椅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小报告厅-准备间							
8	沙发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9	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10	长茶几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11	方茶几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12	定制矮柜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多功能报告厅							
13	发言台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14	主席台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15	条桌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16	会议椅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17	礼堂椅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多功能厅-控制室							
18	定制控制台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19	弓形椅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20	圆桌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21	休闲椅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多功能厅-化妆间							
22	化妆桌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24	化妆椅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28	换鞋凳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多功能厅-更衣间							
25	更衣柜1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26	更衣柜2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27	更衣柜3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28	换鞋凳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多功能厅-准备间							
29	桌子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30	椅子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25	定制柜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办公室							
31	活动柜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小学班级课桌椅 300 套							
1	螺丝升降课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
	桌椅						
图书馆定制柜							
33	图书单面柜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34	弧形图书柜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35	图书柜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36	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37	图书矮柜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38	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接待室							
1	茶桌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3	主椅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4	副椅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：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6月29日



二-4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福建省同安第一中学附属学校的家具采购，采购包2一批课桌椅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标的名称	行业	制造商全称	从业人员(人)	营业收入(万元)	资产总额(万元)	企业类型
初中部课桌椅							
1	螺丝升降课桌椅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2	螺丝升降课桌椅	工业	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	8	224.36	248.90	微型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：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6月23日



二-7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

二-7-① 资格承诺函

致：厦门万翔招标有限公司

单位名称：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50212MAEMA2A9XT

法定代表人：林志远

联系地址和电话：厦门市同安区新民街道湖柑三角埕里 15 号一层、13859810640

我单位(本人)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，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，坚守公开、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等原则，依法诚信经营，并郑重承诺：

一、我单位(本人)具备采购文件要求以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：

1.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2.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3.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4.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5.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6.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二、不存在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十八条规定的“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。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，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”情形。

我单位(本人)对本承诺函及所承诺事项的真实性、合法性及有效性负责，并已知晓如提供资格承诺函不实，可能涉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(一)项规定的“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”违法情形。经调查属实的，愿意接受行政监管部门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七十七条：“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，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，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有违法所得的，并处没收违法所得，情节严重的，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，构成犯罪的，依法追究刑事责任”和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处理。

供应商全称（加盖公章）：福建科亿达家具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6 月 23 日

